

#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8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方案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本方案适用对象：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本方案适用期限：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薪酬标准：

1、董事薪酬方案：

(1) 董事：年薪=基本年薪+绩效年薪+津贴，按期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薪酬，薪酬区间为 50 万元至 150 万元；未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领取每年津贴为 6 万元。

(2) 独立董事采用固定津贴制

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年 6 万元，按月发放。独立董事因参加公司会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。

2、监事薪酬方案：公司监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。

3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：年薪=基本年薪+绩效年薪+津贴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薪酬，薪酬区间为 35 万元至 60 万元。

四、其他说明：

1、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，按就高不就低原则，不重复计算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，涉及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九日